

重庆市大渡口区教育委员会文件

渡教发〔2022〕1号

重庆市大渡口区教育委员会 关于印发《大渡口区教育系统2022年寒假期间 校园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中小学，各幼儿园：

当前，全球疫情仍在高位运行，新型变异毒株不断出现，元旦、春节与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叠加，入境人员增多、境内人员流动增大，防控形势严峻复杂。为抓好寒假期间校园疫情防控工作，全面贯彻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和市教委工作要求，按照《市教委关于切实做好2022年放寒假校园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渝教体卫艺发〔2021〕34号）、《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关于印发

大渡口区 2022 年元旦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渡新冠防组办发〔2021〕18号),结合教育系统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坚持常态化防控和应急处置相结合,坚持科学、精准、有效地做好校园疫情防控,从严从紧从细抓好放假前、寒假期间、春季开学三个重要时段疫情防控工作,坚决防止校园内源头性疫情发生,确保师生生命安全、身体健康和校园稳定。

二、抓细放假前疫情防控工作

(一)及时优化放寒假疫情防控方案。各校(园)在放寒假前要继续坚持做好校园疫情常态防控,认真落实中小学和托幼机构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要求,坚持人、物、环境同防,聚焦教育系统常态化疫情防控重点环节,认真查漏洞、补短板、强弱项,因校制宜制定完善 2022 年放寒假疫情防控方案,做到一校一案,确保方案符合国家要求,适合本校实际。要加强校门管理,对所有入校人员进行身份核验,健康码、行程码核查和体温检测。落实教室、宿舍、食堂、图书馆、运动场、快递点等重点场所通风换气、环境消杀等措施。坚持预防为主,按照常态化监测预警的要求,中小学校要定期组织重点岗位人员开展核酸检测,力求“早发现”。强化人员培训,根据疫情防控形势,确保

新要求、新知识及时普及到位，做到所有疫情防控骨干人员、教职员培训全覆盖，全方位提升学校疫情防控能力和水平。

（二）持续推进疫苗接种。各校（园）要切实增强防控意识，把 18 岁以上师生新冠疫苗加强免疫接种、12—17 岁学生查漏补种、3—11 岁学生疫苗接种工作作为当前学校疫情防控和卫生管理工作的重要内容，配合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稳妥、有序推进。要在依法依规、知情同意自愿、免费接种的前提下，加大疫苗接种宣传引导力度，提高适龄学生疫苗接种知晓率和接种意愿，确保无禁忌适龄学生应接尽接快接。

（三）严格控制聚集性活动。各校（园）要坚持“非必要不举办”“谁主办谁负责”原则，加强大型聚集性活动管理。鼓励采用线上方式举办活动、会议，确需线下举办的，应落实报备制度，经区教委审批同意后方可举办，同时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严控活动规模、时长，不得邀请市外人员参加活动。50 人以上活动应制定防控方案，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

（四）加强出行宣传引导。各校（园）要充分发挥班主任、辅导员和学生干部作用，加强学生出行引导。元旦期间，倡导师生不离渝，在渝、在校过元旦。寒假期间，引导渝籍师生不离渝，提倡非渝籍师生留渝过节，鼓励中高风险地区生源学生不返乡返家，提倡特殊时期线上过节拜年新风尚。严格限制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县市。确需离渝返家的师生，应及时如实向学校报

告行程。学校要全面摸排并动态掌握寒假拟离渝师生情况，“一人一档”建立寒假离渝、留校所有师生员工信息台账。教育系统干部职工要带头在渝过节，非必要不外出，不得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和境外，凡离渝须履行请假手续，经批准同意后方可离渝。

（五）切实做好平急转换准备。各校（园）要按照发生聚集性疫情情境，进一步细化完善应急预案，储备应急物资，做好人员队伍、隔离场所等各项准备，强化应急演练，提高应急处突能力。加强与卫生健康、疾控机构、就近定点医疗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沟通协调，形成教育、卫生、学校、家庭与医疗机构、疾控机构“点对点”协作机制，确保出现聚集性疫情时，能有力有序有效处置。

三、抓实寒假期间疫情防控工作

（一）强化健康信息摸排报送。寒假期间，教育系统实行“周报告”和“日报告”制相结合，离渝师生人数、到高中风险地区师生人数、师生健康状况等总体情况实行“周报告”，每周三下午4点前上报区教委。师生员工及共同生活人员被医疗机构诊断为疑似或确诊新冠肺炎，或师生员工被疾控部门确定为密切接触者并进行相应管控等特殊情况下实行“日报告”，第一时间报区教委。中小学在正月初八，全面启动总体情况和特殊情况“日报告”。各校（园）要动员班主任、辅导员和专兼职干部，将师生员工特别是离渝师生员工的行动轨迹、健康状况、密切接触情况摸排清、跟

踪好、管到位。要加强学校与教师、教师与家长及学生的联动，做好师生异常轨迹的劝导、居家防疫的指导，提醒师生员工加强自我防护。寒假期间，各校（园）要确保疫情报告信息渠道畅通，落实专人负责信息报送工作，及时关注防疫相关工作群，严格“周报告”、“日报告”制度，不得瞒报、谎报、缓报。

（二）强化寒假期间校园管理。寒假期间，各校（园）要继续严格按照“人物同防、多病共防”原则，坚持“人防、物防、技防”三重防范，把防控工作落实到每一个细节。全面加强门岗管理，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中小学幼儿园一律实行封闭管理。校园体育设施、运动场馆、图书馆等暂不对外开放，校外无关人员一律不准进校，坚决把疫情阻击在校园外。

（三）强化重点师生管理。各校（园）要高度重视重点师生的管理工作，重点关心、关注因疫情滞留在中高风险地区的学生和隔离中的师生，班主任要每日掌握、跟进重点师生“三史”情况，随时了解其思想动向，及时引导、疏解负面情绪，传递组织的温暖。

四、抓早春季节开学疫情防控工作

（一）健康准备。各校（园）要明确告知师生员工，做好返校前 14 天的自我健康监测和行踪报告，确保对每名师生返校前 14 天的旅居史、接触史、健康史底数清、情况明。对有异常健康症状的人员，应督促其及时就医，暂缓返校；对有异常轨迹或可

能隐瞒轨迹的，要依法依规协调所在地社区排查组，通过技术手段摸清详细情况，排除风险隐患。

（二）开学准备。各校（园）要密切关注寒假期间疫情信息，加强分析研判，根据疫情变化，适时做好线上线下教育教学安排、实习实训安排、居家学习安排等预案，确保一旦发生紧急情况能即时切换、无缝衔接。各校（园）在开学前要全面开展一次爱国卫生运动，加强校园环境卫生整治。全面清理厨房库存食品，消除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区教委将对中小学、幼儿园进行开学疫情防控准备工作督查，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确保开学疫情防控万无一失。

（三）报到准备。各校（园）要提前研究部署开学工作，安排学生分批错时错峰返校，简化注册报到流程，陪同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校内。要在学校门口设置一米线、体温检测点，配备足够的体温检测人员和应急处置人员，避免师生在学校门口聚集。教职员工入校应查验健康码、行程码，所有返校师生均应接受体温检测。若体温异常，按照相关规定及时送诊。开学报到当日，中小学校要协调卫生副校长或其他专业人员到校指导，确保疫情防控细致周密、开学报到秩序井然。

（四）返校要求。师生返校入学实行分类管理，开学时在高、中风险地区和高、中风险区所在市/县（直辖市的区）其他低风险区的师生，暂缓返校；若已来（返）渝的，按规定集中隔离医学

观察。在其他重点地区的，按国内重点地区来（返）渝人员健康管理规定进行健康管理。在市外低风险地区需来渝的非渝籍师生，在学校规定的开学时间，持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健康码（行程码）绿码来（返）渝，抵渝后尽快再做 1 次核酸检测，核酸检测结果无异常可正常入学，并由学校继续做好 14 天健康监测和管理；核酸检测结果异常的按规定进行健康管理。

本方案执行时间为印发之日起至 2022 年春季开学。各中小学、幼儿园要根据本方案及有关要求细化本校（园）实施方案，推动各项措施落地。本方案的措施是基于当前总体平稳的疫情形势，若发生本土聚集性疫情或国内疫情出现新的变化，输入风险显著加大，要在做好疫情应急处置的基础上，对人员跨区域流动和风险人员排查等采取更为严格的措施。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朱荣，62733917。

重庆市大渡口区教育委员会

2022 年 1 月 11 日